

卷二十八

書名 禮記註疏六十三卷
 (十三經註疏所收)
 撰者 漢 鄭玄 注, 唐 陸德明 音義, 唐 孔穎達 疏
 卷 卷二十八

內容分類 經 禮 禮記 唐
 索書號 貴重-1
 編號 A2325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232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貴重-1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禮記註疏六十三卷(十三經註疏所收)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禮記註疏卷第一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陸德明釋文

禮記

二〇

禮記

德明

音義

曰此

記記

正義

曰夫

禮者

經天

地

未

分

之

未

地

未

分

地

未

分

之

未

地

未

分

之

未

地

未

分

之

未

地

未

分

之

興

分

之

未

地

未

興

分

之

未

地

未

興

分

之

未

地

未

興

久

興

分

之

未

久

興

分

之

未

久

興

分

之

未

久

興

分

之

若

久

興

分

之

未

若

久

興

分

之

未

若

久

興

分

之

未

若

皇

始

出

機

矩

注

云

遂

皇

謂

遂

人

在

伏

犧

前

始

王

天

不徒食

疏尊卑差也

疏

大夫至徒食。正義曰：此一經接上入君燕食。因明大夫

士庶人燕食不同。有脯無膾者，言大夫燕食。若有脯，則不得有膾。按鄭志云：脯非食穀，此燕得食脯者。脯非食穀，謂食不專用脯，以為食穀。若有餘饌兼之，則得有脯。士不感羹臠者，謂士燕食也。若朝夕常食，則下云羹食自諸侯以下，至於庶人無等。

禮記註疏卷第二十七

禮記註疏卷第二十八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內則

膾春用蔥，秋用芥，豚春用韭，秋用藜。芥芥醬也，脂用

蔥膏，用薤。脂肥疑者，釋者曰膏。本多作薤，非也。三

牲用藪。藪煎菜蕒也。漢律會稽獻焉。爾雅謂之楸。

和用醯。畜與家物。反。穀色八反，似菜蕒而實赤。小和用醯。畜與家物。

自桐和也。呼。反。酢也。畜許又反。又許六反。獸用梅。

不許複製

NOT TO BE REPRODUCED

東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

註亦野物自相和。鷓羹、雞羹、鴛羹、釀之羹。釀謂切雜

之也。鴛在羹下，蒸之不羹也。鷓羹、雞羹、本又作鷓羹、雞羹。魴、鮓、鮓

雞、燒雞、雞無蓼。雞蘇荏之屬也。燒煙於火中也。自

膾用蔥至此，言調和菜釀之所宜也。魴鮓，上音房。

句之丞反。雞字又作雉。仕俱反。又匹俱反。賀讀魴鮓

雉，雞為句。燒如字。一音焦。皇絕句。雉皇此一句一讀

甚反。調徒弔反。不食雞。雞，狼去腸。狗去腎。狸去正

脊。兔去尻。狐去首。豚去腦。魚去乙。鼈去腮。皆為不

利人也。雞，鷓伏乳者。乙，魚體中害人者名也。今東海

鰔魚有骨名乙，在目旁狀如篆乙，食之鯁人不可出。

謂謂鼈竅也。去起居反。下並同。尻苦刀反。腦奴

樹反。鱐音容。篆直轉反。鯁本又作哽。古猛反。乳而

反。字林云：鯁，魚骨也。又工孟反。竅苦叫反。肉曰脫之。

魚曰作之。棗曰新之。栗曰撰之。桃曰膽之。祖梨曰攢

之。皆治擇之名也。膽丁敢反。攢再官反。本又作攢。午夜鳴則腐

羊冷毛而毒。羶狗赤股而躁。臊鳥醜色而沙。鳴鬱豕

望視而交睫。腥馬黑脊而般。臂漏籬尾不盈。握弗食

舒。鴈翠。鴉鴉。胖舒。鳧翠。雞肝。鴈腎。鴉奧。鹿胃。亦皆

為不利人也。腐，惡臭也。春秋傳曰：一薰一腐，冷毛。羶

毛別聚於不解者也。赤股，股裏無毛也。醜色，毛變色。

也。沙猶嘶也。鬱，腐臭也。望，視視遠也。腥，當為星，聲之誤也。星肉中如米者，般臂前脰般般然也。漏當為蠖，如蠖蝓臭也。舒，鴈鵠也。翠，尾肉也。鵠，鴉胖，謂脅側薄肉也。舒，鳥驚也。鴉，與脾毗也。鴉，或為鴉也。○商音由冷音零冷

結毛如氈也。羣，昌銳反。躁，早報反。庶，本又作麋，劉昌宗音普保反。徐，若表反。又普表反。沙，如字。一音所嫁反。注同。臄，音接。腥，依注作星。說文云：腥，星見食豕，令肉中生小息肉也。字林音先定反。般，音班。臂，本又作擘，必避反。徐，方聲反。漏，依注音蠖。力，侯反。鴉，胡篤反。鴉，于驕反。胖，音判。鴉，音保。與，於六反。胃，音謂。字又作胃，同。董，許云反。或作煮，又作葷。解，胡買反。嘶，音西。字又作斯，音同。腐，扶甫反。脰，胡定反。蝓，音姑。鴉，五何反。驚，音木。脾，扶移反。毗，昌私反。

肉腥細者為膾，大者為軒。言大切

細切異名也。膾者必先軒之，所謂聶而切之也。音星

字林作脍，云不熟也。先，丁反。聶，本又作攝，又作牒，皆之涉反。下同。

或曰麋鹿魚為菹

麋為辟，雞野豕為軒，兔為宛，脾切，蔥若薤實諸醢以

柔之。此軒辟雞宛脾皆菹類也。釀菜而柔之以醢

殺腥肉及其氣，今益州有鹿醢者，近由此為之矣。菹

軒聶而不切，辟雞宛脾聶而切之。軒，或為胖，宛，或作

鬱。麋為九倫反。辟，必益反。徐芳益反。注同。宛，于晚反。脾，婢支反。醢，徐呼兮反。本或作醢，殘於偽反。益

州人取鹿殺而埋之地中，令臭。近羹食自諸侯以下

至於庶人無等。羹，食食之主也。庶羞亦異耳。音嗣

注羹食并下
文食禮同
大夫無秩膳謂五十始命未甚老也

秩常也大夫七十而有閣有秩膳也閣以板為之

度食物也或居彼反本亦作處天子之閣左達五右

達五公侯伯於房中五大夫於閣三士於坫一達

夾室大夫言於閣與天子同處天子二五倍諸侯也

五者三牲之肉及魚腊也古協反處昌慮反

膾春至無藜正義曰此一節論調和飲食之宜

羹雞羹者謂用鷄用雞為羹鴛鴦者此蒸煮之而已

以為羹故文在羹下釀之釀細切雜和之言

然後調和若今之臘也雉者文在二蒸燒之下或燒

蘇莖之屬言魴鱖蒸及雜燒并雉等三者調和唯以

魚膾芥醬則謂秋時用芥芥辛於秋宜也正義曰上云

至之般正義曰賀氏云今蜀郡一作之九月九日

膏名之藪也不食至攢之正義曰此一節論治

釋肉物惡者及果實之屬肉曰脫之者皇氏云肉去

骨曰脫郭云則其皮也魚曰作之者皇氏云肉去

動搖也凡取魚搖動之視其鮮餒者不食李巡注

爾雅云作之魚骨小無所去郭氏爾雅今本作斬之

注云謂削鱗也棗曰新之者棗易有塵埃恒治拭

之使新栗曰撰之者栗蟲好食數數布陳撰省視

也或曰膽謂苦桃有苦如膽者擇去之色青滑如膽

之者恐有蟲故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之者恐有蟲故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臊腥羶臭及諸物不可食者從

之是道大而齋小也。按少儀不云魚此云魚者記者
異聞也。此魚與麋鹿相對是魚之大者。故以爲道其
辟雞宛脾及軒之名其義未聞。或用蔥若薤實諸醢
以柔肉之者。此亦少儀文也。或用蔥若薤實諸醢
若薤肉與蔥薤置諸醢中。故云實諸醢物置醢中悉
皆滯韌。故云柔之。注醢菜至切之。正義曰此經
云蔥薤是釀菜而柔之。故鄭注醢人云齋道之稱菜
肉通也。云今益州有鹿之殘爛謂之鹿殘。附近由
今益州人將鹿肉畜之殘爛。云道軒聶而不切。辟雞
名古之菹軒而爲此鹿殘也。云道軒聶而不切。辟雞
宛脾聶而切之者。皆少儀文。聶則聶也。聲相近耳。
羹食至坵一。正義曰此一節論天子諸侯及大夫
士等尊卑膳食節級之等差。注羹食至異耳。正
義曰食謂飯也。言羹之與飯是食之主。故諸侯以下
無等差也。此謂每日常食若非是依常禮食之外。或
別有牛羊豕之肉隨時得爲羹也。其黍稷稻粱之屬
依禮正食之外。隨時別有稼穡收獲皆得爲飯。故云
羹食無等。若依禮正食。天子日食。即周禮膳夫王日

一舉鼎十有二物。皆有道。及天子八簋。諸侯六簋。
夫四簋。此等卽尊卑亦有差降也。言羹食食之主也。
者凡人所食羹飯爲主。助以雜物。醬是衆食所須。故
曲禮云。醢醬處內。注云。近醢醬者。食之主。又按公食
大夫禮。宰夫自東房授醢醬。公設之。注云。以其爲饌
本。是也。又牲與黍稷亦諸食之本。故掌客云。鼎簋十
各有二。注云。合言鼎簋者。牲與黍稷俱食之主也。雖文
下大夫十。施大。理不異。云庶羞乃異耳。者。公食大夫禮。
食四十。侯伯食三十二。大夫二十。豆又周禮。掌客云。上
庶羞美。可食者。是庶羞乃異也。注謂五至常也。謂
正義曰。知五十始命。未甚老也。者。以下云六十宿肉。
是有常秩。此經云。無秩。膳故知是五十也。秩常釋。詁
文。有秩。有秩。至物也。正義曰。此經云。七十。而有閣
故知有秩。膳也。然則六十者。比五十者。則有常肉。比
七十者。則有無肉。時也。注達夾至。膳也。正義曰。
崔氏云。宮室之制。中央爲正室。正室左右爲房。房外
有序。序外有夾室。夾室天子尊庖。廚遠。故左右夾室。五閣。右

已卷三

共詳

夾室五閣諸侯卑庖廚宜稍近故於房中減殺於天子唯在一房之中而五閣也大夫既卑無嫌故亦於夾室而閣三者豕魚腊也士卑不得作閣但於室中為土坵度食也云五者三牲之肉及魚腊也者以天子腊用六牲今云五閣是不一牲為一閣以魚腊是常食之物故知三牲及魚腊也

凡養老有虞氏以燕禮夏后氏以饗禮殷人以食禮周人脩而兼用之凡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達於諸侯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瞽亦如之九十者使人受五十異粢六十宿肉七十貳膳八十常珍九十飲食不違寢膳飲從於遊可也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終唯絞給衾冒死而后制

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飽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人不煖九十雖得人不煖矣五十杖於家六十杖於鄉七十杖於國八十杖於朝九十者天子欲有問焉則就其室以珍從七十不俟朝八十月告存九十日有秩五十不從力政六十不與服戎七十不與賓客之事八十齊衰之事弗及也五十而爵六十不親學七十致政凡自七十以上唯衰麻為喪凡三王養老皆引年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瞽亦如之凡父母在子雖老不坐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

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有虞氏皇而祭深衣而養老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養老殷人冔而祭縞衣而養老周人冕而祭玄衣而養老

王制有此。糗知良反。糗也。字林云。量也。絞。古交反。給。其鳩反。本又作給。同。冒。亡報反。煖。乃管反。朝。直遙反。下同。珍。從才。用反。又如字。與音預。下同。齊。則皆反。衰。七回反。膠。音交。得。况南反。縞。古老反。又古報反。凡養至養老。正。義曰。此一節皆王制文記。反。者重而錄之後人。雖知其重。因而不。去。慎。疑。易也。

孝子曰。孝子之養老也。樂其心。不違其志。樂其耳目。安其寢處。以其飲食忠。食之。孝子之身終。終身也者。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是故。父母之所愛。亦愛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至於犬馬。盡敬。而況於人乎。

喻貴也。樂音洛。下同。養羊亮反。曾子至入乎。正義曰。此一事。事親之禮。孝子之身終者。謂安樂其親之心。不違其志。樂其耳目。安其寢處。以其飲食中心。養之。是孝子事親之身終也。終身也者。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孝子事親。至親身終。故解云。終身也者。非終。竟。父母之身也。終其孝子之身也。言父母雖沒。終竟已身。而行孝道。與親在無異。至於犬馬。盡敬。而況於人乎。言父母所敬。愛犬馬之屬。盡須敬愛。而況於父母所

言父母所敬。愛犬馬之屬。盡須敬愛。而況於父母所

敬愛人乎

凡養老五帝憲言憲法也。養之為法其德行二王有乞

言言有善為法又從之求善言以施行也五帝憲養

氣體而不乞言有善則記之為惇史三王亦憲既養

老而后乞言亦微其禮皆有惇史音敦惇史史惇厚是

也微其禮者依違言之求而不切也音敦凡養至

正義曰此一節論五帝三王養老之禮。五帝憲者

憲法也言五帝養老法其德行。三王有乞言者言

三王其德漸薄非但法其德行又從求乞善言。五

帝憲養氣體而不乞言者覆說上五帝憲之法奉養

老人就氣息曰體恐其勞動故不乞言有善則錄之

為惇史者惇厚也言老人有善德行則記錄之使

淳熬煎醢加于陸稻上沃之以膏曰淳熬音敦淳沃也熬

亦煎也沃煎成之以為名淳熬之純反下淳母煎

醢加于黍食上沃之以膏曰淳母音敦淳熬至淳母音敦

也作此象淳熬音敦淳熬至淳母音敦淳熬至淳母音敦

論養老須飲食如養親之事明八珍之饌并明蓋豆

膠饗之等淳熬者是八珍之內一珍之膳名也淳謂

沃也則沃之以膏是也熬謂煎也則煎醢是也陸

稻者謂陸地之稻也謂以陸地稻米熟之為飯煎醢

使熬加于飯上恐其味薄更沃之以膏使味相湛漬

是禁辭非膳羞之體故讀為模模象也法象淳熬而為之但用黍為異耳經云黍食食飯也謂以黍米為飯不言陸者黍皆在陸炮取豚若將剗之剗之實棗無在水之嫌故不言陸炮

於其腹中編萑以苴之塗之以謹塗炮之塗皆乾擘之濯手以摩之去其皸為稻粉糶溲之以為醢以付豚煎諸膏膏必滅之鉅鑊湯以小鼎薺脯於其中使其湯毋滅鼎三日三夜毋絕火而後調之以醢醢

炮者以塗燒之為名也將當為祥祥牡羊也剗剗博異語也謹當為瑾聲之誤也瑾塗塗有穰草也皸謂皮肉之上魄莫也搔溲亦博異語也搔讀與滌瀼之

滌同薺脯謂煮豚若羊於小鼎中使之香美也謂之脯者既去皸則解析其肉使薄如為脯然唯豚全耳豚羊入鼎三日乃內醢醢可食也

苦圭反剗口孤反又口侯反編必縣反又步曲反崔音九蘆也道子餘反苞裏也謹依注作瑾音斤徐如字炮之絕句塗皆乾絕句塗本亦作塗擘之必麥反絕句濯直角反去起呂反注同皸章善反搔息酒反又相流反又息了反搜所九反付徐音賦鉅音巨其據反鑊戶郭反使湯一本作使其湯穰如羊反草也魄莫上普伯反或普博反下擣珍取牛羊麋鹿麇之亦作莫武博反析星曆反

肉必胾每物與牛若一捶反側之去其餽孰出之去其皸柔其肉

胾脊側肉也捶擣之也餽筋腱也柔

之為升和也。汁和亦醢醢。春肉。胾音每。徐亡代反。夾

下句作餌。筋音斤。腓徐其偃反。皇紀偃反。一音其言。反。隱義云。筋之大者。王逸注。楚詞云。筋頭也。與音餘。

漬取牛肉必新殺者。薄切之。必絕其理。湛諸美酒。期

朝而食之。以醢若醢醢。亦漬也。直。湛子潛反。又

反。一音陟。鳩反。醢。炮取至醢醢。正義曰。炮。取豚若

注。同期音。若。將。割。其。腹。實。香。棗。於。其。腹。中。編。萑。

故云。取豚若將。割。其。腹。實。香。棗。於。其。腹。中。編。萑。

以直之者。萑。是。亂。草。也。直。裹。也。編。連。亂。草。以。裹。而。豚

葬。裹。之。既。畢。塗。之。以。謹。塗。謂。穰。草。相。和。之。塗。也。以。此

堊。塗。而。泥。塗。之。炮。之。塗。皆。乾。擊。之。有。謂。擊。去。乾。塗。也。

。擢。手。以。摩。之。去。其。酸。者。手。既。擊。此。不。淨。其。肉。又。熱

。故。擢。手。摩。之。去。其。酸。莫。為。稻。粉。以。獨。溲。之。以。為。醢。者

。付。全。豚。之。外。煎。之。於。膏。若。羊。則。解。其。肉。以。膏。和。之。

膏。必。滅。之。者。滅。沒。也。小。鼎。盛。膏。以。膏。煎。豚。膏。必。沒。

。入。鼎。中。令。食。環。也。三。日。三。夜。母。絕。火。者。欲。令。用。火

。微。熱。勢。不。絕。也。將。當。至。全。耳。為。羊。聲。相。近。又。字。體

。一。漫。相。似。云。到。而。語。異。語。也。者。被。易。云。士。到。羊。又。云

。割。木。為。舟。意。同。而。語。異。云。謹。當。為。瑾。者。以。謹。非。泥。塗

。之。物。以。聲。相。近。故。為。瑾。也。云。瑾。塗。塗。有。穰。草。也。者。用



汁和亦醢醢與者以上炮豚炮羊調以醢醢下為熬
漬亦食之以醢若醢故知擣珍和亦用醢醢

捶之去其馑編雀布牛肉焉胥桂與薑以洒諸上而

鹽之乾而食之施羊亦如之施麋施鹿施麇皆如牛

羊欲濡肉則釋而煎之以醢欲乾肉則捶而食之

熬於火上為之也今之火脯似矣欲濡欲乾入自由

也醢或為醢此七者周禮八珍其一肝管是也

反徐西見反醢音豔又如字乾而食一本無

而食之三字濡音儒下同管音遠徐音勞

之正義曰此一經論作熬之法○施羊亦如之者

為熬之法於牛如上所陳若施設於羊亦如牛也

若欲得濡肉則釋而煎之以醢者言食熬之時唯入所

但作記之入文不依次故在糝下陳之糝取牛羊

豕之肉三如一小切之與稻米稻米二肉一合以為

餌煎之註此周禮糝食也○食音嗣肝管取狗肝一

管腸間脂舉

或為巨○蒙音蒙焦字又作焦子消反取稻米糝糶澁之小切狼臠

膏以與稻米為醢註狼臠膏臠中膏也以煎稻米則

似今膏養矣此周禮醢食也此醢當從飭○醢讀為

又之善反注養同臠音臠養本又

作養又作養並同之然反音贊

醢

是也○正義曰七者謂第一淳熬也第二淳模也

第三第四炮取豚若詳也第五糝珍也第六漬也第

七熬也云其一肝管者則此糝下肝管也

但作記之入文不依次故在糝下陳之

糝取牛羊

豕之肉三如一小切之與稻米稻米二肉一合以為

餌煎之註此周禮糝食也○食音嗣肝管取狗肝一

管腸間脂舉

或為巨○蒙音蒙焦字又作焦子消反取稻米糝糶澁之小切狼臠

膏以與稻米為醢註狼臠膏臠中膏也以煎稻米則

者謂取牛羊豕之肉等分如一稻米二肉一者謂二分稻米一分肉也。周禮鹽人云蓋豆之實。皆也。謂炙骨皆焦也。似今膏養矣者以漢時膏養以前至從餼。鄭舉時事以說之云此醢當從斷者此內則及周禮醢之字當從餼字以醢是醢非是膏煎稻米故改醢從餼也。

禮始於謹夫婦為宮室辨外內男子居外女子居內深

宮固門閨寺守之男不入女不出閨掌守中門之

禁也寺掌內人之禁令也閨男女不同施枷不敢

縣於夫之揮施不敢藏於夫之篋笥不敢共溷浴主

竿謂之施揮杖也音玄揮音輝音息吏反竿音干

婦夫不在斂枕篋篋席櫛器而藏之主不敢褻也

事長賤事貴咸如之主咸皆也夫婦之禮唯及七十

同藏無間主衰老無嫌及猶至也間徐問廁之故

妾雖老年未滿五十必與五日之御主五十始衰不

能孕也妾閉房不復出御矣此御謂侍夜勤息也五

日一御諸侯制也諸侯取九女姪娣兩兩而御則三

日也次兩媵則四日也次夫人專夜則五日也天子

十五日乃一御音預復扶又反下丈夫復同姪大結

將御者齊漱澣慎衣服櫛緝笄總反婦大計反媵羊

角拂髦。冷纓。綦獲。其往如朝也。角，衍字也。拂髦，或

為纓髦也。下。齊爭皆反。下皆同。音院。朝直遙反。雖

婢妾衣服飲食必後長者。詔。人貴賤不可以無禮。後。

反。胡豆。妻不在妾御莫敢當夕。詔。碎女君之御日也。碎。

音避。下。碎。入。詔。禮始至。當夕。及內外之別。又明妾與適妻

雖辟皆同。詔。婦男女及內外之別。又明妾與適妻

尊卑相降之等。各依之。解之。詔。羊謂之施。揮。杖也。

音。杖。李。巡。曰。謂。概。杖。也。釋。官。又。云。在。牆。有。謂。之。揮。郭。

則。揮。施。是。同。類。之。物。概。者。曰。概。則。以。羊。為。之。故。云。羊。

謂。之。概。唯。及。七。十。所。藏。無。問。別。以。其。衰。老。無。所。嫌。疑。故。

也。夫。七。十。則。婦。六。十。以。下。若。夫。雖。七。十。婦。唯。六。十。以。

下。則。猶。間。居。也。詩。傳。云。無。妻。猶。得。更。娶。故。曾。子。問。至。

子。雖。七。十。無。主。婦。是。必。須。有。主。婦。也。五。十。必。與。五。十。至。

一。御。五。十。上。則。不。與。也。然。則。妻。雖。五。十。必。與。五。十。至。

與。也。云。姪。婦。兩。而。不。與。也。然。則。妻。雖。五。十。必。與。五。十。至。

各。有。姪。婦。兩。而。不。與。也。然。則。妻。雖。五。十。必。與。五。十。至。

如。鄭。此。言。夫。入。姪。婦。一。日。也。云。次。兩。膝。則。四。日。及。二。膝。

者。在。後。望。後。乃。反。之。知。者。約。天。子。御。法。云。天。子。在。前。尊。

日。乃。一。御。者。按。九。嬪。注。云。女。御。八。十。一。人。當。九。夕。一。世。

婦。二。十。七。人。當。三。夕。九。嬪。九。人。當。一。夕。三。夫。人。當。一。夕。

夕。后。當。一。夕。亦。十。五。日。一。編。云。自。望。後。反。之。是。也。一。

音院

十三

妻將生子及月辰居側室側室謂夾之室次燕寢也

夫使人日再問之作而自問之妻不敢見使姆衣服

而對至于子生夫復使人日再問之作有感動見

之門賢編反下及注同姆音茂字林亡又反女師也一音母又音亡父反夫齊則不入側室

設悅於門右若始時使入問子生男子設弧於門左女子

入之佩巾也三日始負子男射女否始有事也負

之謂抱之而使鄉前也鄉休亮反下西鄉皆同

日從此以下終篇末論國君以下至庶人生子之禮

及適庶差別妻妾異等所生男女養教之法從此妻

將生子至男射女否則明大夫以下未生子之前

義曰夫正寢之室在前燕寢在後側室又次燕寢在

故春秋傳云趙有側室曰穿是妾之子也燕寢尊故

也經云及月辰謂生月之辰初朔之日也若始

但使人問之故云若始時使人問之也

國君世子生告于君接以大牢宰掌具接讀為捷捷

勝也謂食其母使補虛強氣也接依注音捷字妾反下接子同食音嗣

下注食子三日卜士負之吉者宿齋朝服寢門外詩

負之射人以桑弧蓬矢六射天地四方詩之言承

皆謂長子其非冢子則皆降一等謂冢子之弟及

衆妾之子生也天子諸侯少牢大夫特豕士特豚庶

人猶特豚也凡接至一等。正義曰此一節論國

并適庶不同天子至下也。正義曰此云冢子

大牢下云國君世子大牢既別言國君世子故知此

冢子大牢謂天子世子也云冢子猶言長子通於下

也者喪服又為長子是上下通稱長子故云通於下

鄭云此者以天子特云冢子則大牢恐冢子之名唯

施天子世子故云通於下必知冢子通於下者以下

文云庶人特豚士特豕大夫少牢國君大牢庶子既降一等

其非冢子則皆降一等明冢子之名庶人大夫士庶

皆有其號庶人猶特豚也。正義曰以冢子庶

人特豚士特豕大夫少牢國君大牢庶子既降一等

天子諸侯少牢大夫特豕士特豚則庶人全應無牲

今以禮窮欲與士同故云猶特豚此是三日接子之

禮故牲牢如此若三月各子之時則與此異故下

云具視朔食注云朔食天子大牢諸侯少牢大夫特

豕士特豚也與此接

子適庶參差不同

異為孺子室於宮中特掃一處以處之。一處擇於

諸母與可者必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慎而寡言

者使為子師其次為慈母其次為保母皆居子室

此人君養子之禮也諸母衆妾也可者傳御之屬也

子師教示以善道者慈母知其嗜欲者保母安其居

處者士妻食乳之而已志反。市他人無事不往為

兒精氣微弱將驚動也為士為反下為不往為至

改為大溫皆同

正義曰此一節謂三日負子之後三月各子之前諸
侯養子選擇諸母及養子之法此文雖據諸侯其實
亦兼大夫士也但士不具三母耳大夫以上則具三
母故喪服小功章中君子為庶母慈已者鄭注引此
內則三母獨言慈母舉中以見上下是知大夫有三
母也為之服小功若諸侯之子三母則不服也又此
雖在三月之前其實三月之後養子亦當然也
士妻食乳之而已○正義曰既有子師慈母保母各
為其事故知士妻
但食乳之而已

三月之末擇日翦髮為鬢男角女羈否前男左女右

鬢所遺髮也夾肉曰角午達曰羈也○鬢上果反徐
大果反肉音信

又思是日也妻以子見於父貴人則為衣服由命士
忍友

以下皆救澣註貴人大夫以上也由自也男女夙興

沐浴衣服且視朔食註朔食天子太牢諸侯少牢太

夫特豕士特豚也夫入門升自阼階立於阼西鄉妻

抱子出自房當楹立東面註入門者入側室之門也

大夫以下見子就側室見妻子於內寢辟人君也

音疏三月至東面○正義曰此一節明三月之末卿

寢夫入與妻饌食之事各依文解之○義疏所至羈也

○正義曰三月翦髮所留不翦者謂之鬢云夾肉曰

角者肉是首腦之上縫故說文云十其字象小兒腦

不合也夾肉兩旁當角之處留髮不翦云午達曰羈
也者按儀禮云度尺而午注云一從一橫曰午今女
翦髮留其頂上縱橫各一在頂上故曰羈者隻也
兩角相對但縱橫各一在頂上故曰羈者隻也
雖據大夫士天子諸侯之子亦當然也○

君也。○正義曰：知入側室之門也。者上文云：妻將生，子居側室。至此三月之末，未有妻出之文，則知恒在側室。此云：夫入門，謂西階。夫立於門，但側室在燕寢之旁，亦南嚮。故有西階。夫出東房，當楣東面。之室，唯南嚮。故有西階。夫出東房，當楣東面。立與夫相對。夫則此文是也。未見子就側室者，見於內寢者，則適妻。子就側室，則此文是也。未見子就側室者，見於內寢者，則下。文云：妾將生子。三月之末，漱齋見於內寢者，則也。鄭注云：內寢適妻寢也。大夫所以見適子於側室，見庶子於適妻寢者，辟人君也。人君則見適子於路寢。見庶子於適妻寢者，辟人君也。人君則見適子於路寢。路寢者，下文云：鄉世子生，則君沐浴朝服。夫亦如之。皆立於階對。故知在路寢也。又知人君見庶子於側室。首下云：公庶子生，就側室也。然大夫見庶子於內寢。擯者以其子見是就側室也。然大夫見庶子於內寢。諸侯見妾子於側室，何以下適子庶子也。外寢君燕寢。注云：此適子謂世子弟也。庶子適子也。外寢君燕寢。

也。又是人君見妾子於外寢，不在側室者，但人君世子之弟見於外寢。妾子見於側室，但庶子撫首咳而名之。與世子弟同。故連文云：見於外寢。其實在側室也。熊氏皇氏俱為此說。故今從焉。

姆先相曰：母其敢用時日。祇見孺子。其妻姓若言妾

氏也。祇敬也。或作振亮。相息。夫對曰：欽有帥。父執子

之右手。咳而名之。欽敬也。帥循也。言教之敬使有

循也。執右手。明將授之事也。咳。咳字又作。妻對曰：記

有成。遂左還授師。記猶識也。識夫之言使有成也。

師子師也。旋轉也。子師辯告諸婦。諸母名。後告諸

母。若名成於尊。遍。下同。妻遂適寢。復夫之燕寢。夫

記

記

告宰名宰辯告諸男名書曰某年某月某日某生而

藏之宰謂屬吏也春秋書桓六年九月丁卯子同

生宰告閭史閭史書為二其一藏諸閭府其一獻諸

州史州史獻諸州伯州伯命藏諸州府四閭為族

族百家也閭胥中士一人五黨為州州二千五百家

也州長中大夫一人也皆有屬吏獻猶言也夫入食

如養禮夫入已見子入室也其與妻食如婦始饋

舅姑之禮也尚反養羊統姆先至適寢正義曰此一

妻遂適寢之事姆先相者妻既抱子當摺東面而

立傳姆在母之前而相佐其辭曰母某氏敢用特且

敬使有帥者飲敬也帥循也夫對妻言當教之令其

謂以一手執子右手對妻既說夫言承子之咳而名之

對曰記有成者當記識夫言教之使有成就遂左

還授師者妻對既說遂左嚮迴還轉身西南以子授

者之妻諸母同族尊者之妻後告諸母欲名成於尊

皆釋其妻至敬也宰謂至同生正義曰下注飲敬帥循

謂御大夫以下故以名偏告同宗諸男也若諸侯尚

絕宗則不告諸男也此舉諸男與其卑者卑者尚告

年告諸父可知此既據卿大夫以下而引春秋桓六

直云子同生者欲證明子生年月日之事彼謂諸侯也

謂以簡策書之而未立為世也元凱云不云世子書始



禮記

卷

屬吏者。閭之屬吏。則有閭史也。州之屬吏。則有州史也。禮也。州伯。則州長也。州府。是州長之府。藏也。夫既就。則室而見子。見子。既畢。從側室而入。正室也。者。夫既就。則室婦。始饋。舅姑之禮也。者。經云。如養禮。是如養舅姑之禮。按。士昏禮。婦盥饋。舅姑特豚。合升。側載。右泔。載之。舅。俎。左。泔。載之。姑。俎。其大夫。以上。則無文。必知如婦始饋。舅姑者。以下。文云。妾生子。及三月。之末。見子之禮。如始入室。養舅姑之禮也。

世子生。則君沐浴朝服。夫人亦如之。皆立于阼階。西鄉。

世婦抱子。升自西階。君名之。乃降。子升自西階。則

人君見世子於路寢也。見妾子就側室。凡子生。皆就

側室。諸侯夫人朝於君。次而祿衣也。亂。反。祿通。疏。世子

降。正義曰。此一節。明人君見世子及適庶之禮。依文解之。起子升。至衣也。正義曰。凡子生。皆就

側室者。按上文。妻將生子。居側室。是卿大夫生子。居

西階。是世婦抱子。從外而入。其內寢。是君之常居之

處。夫人不可於此寢生子。故知亦在側室也。云。夫人

朝於君。次而祿衣也。者。按內司服注云。后六服。后從

王祭。先王則服祿衣。祭先公。則服揄翟。祭羣小。祀則

服闕翟。鞠衣。黃桑服也。展衣。以下所得之服。各如王后之

服。則夫人亦如王后也。此既在路寢。是君同著朝服。

子。是以禮見君。合服。展衣。此云。次而祿衣者。此謂見

之服。又見子。若訖。則當進入君寢。侍御於君。故服進御

次第。髮為之。則少牢禮。髮鬃是也。鄭注云。古者。或別

賤者。刑者之髮。為之。其祿衣。揄翟。闕翟。是服副副者。

覆首為飾。鄭注云。若今步絲矣。鞞衣。展衣。

首服。編鄭云。編列髮為之。若今假紒矣。

適子庶子見於外寢撫其首咳而名之禮帥初無辭

此適子謂世子弟也庶子妾子也外寢君燕寢也無

辭辭謂欽有帥記有成也注。適丁歷反。疏。適子至無

曰此一節明人君見世子弟及妾子之禮。適子庶

子見於外寢者適子謂大子之弟見於外寢庶子則

見於側室但撫首咳名無辭之事與世子之弟同故

與適子連文但撫首咳名無辭之事與世子之弟同故

禮帥初無辭者禮謂威儀也帥循也初謂前文世

子生見於路寢君夫人皆西鄉言見適子庶子威儀

依循初世子之法但無勅戒之辭然夫人所生之子

容可如世子見禮君與夫人俱西鄉若妾之見子則

不得與夫人同當與卿大夫之妻見適子同但不親

抱子耳。起外寢至成也。正義曰燕寢當在內而

云外寢者對側室而為外耳側室在旁處內故謂燕

寢為外寢也云無辭辭謂欽有帥記有成也者按

辭也而云適子庶子無辭者以前文卿大夫妻見適

子之時既有父執右手咳而名之及戒告之辭其文

既具故於見世子之禮略而不言其實世子亦執右

手咳而名之及戒告也故鄭引前文卿大夫見子之辭而言之也

凡名子不以日月不以國註終使易諱疏不以隱

疾註諱衣中之疾難為醫也大夫士之子不敢與世

子同名註尊世子也其先世子生亦勿為改疏凡名

名。正義曰此一節論子名之法尊卑上下同有諱

辟。又大夫士之名子辟世子之名。起其先至為改

名。正義曰知先世子生亦勿為改者按春秋衛襄公

同名是知先生者不改也

妾將生子及月辰夫使人日一問之子生三月之末漱

澣夙齋見於內寢禮之如始入室君已食徹焉使之

特餼遂入御註內寢適妻寢也禮謂已見子夫食而

使獨餼也如始入室始來嫁時妾餼夫婦之餘亦如

之既見子可以御此謂大夫士之妾也凡妾稱夫曰

君三月之末一本疏妾將至入御正義曰此一

適子之法君已食徹焉者君謂夫也以妾賤故謂

夫為君使之特餼者尋常夫食之後眾妾共餼今

以其生子故使之特餼也註內寢至曰君正義

曰知內寢適妻寢者以其稱內故知是適妻寢也凡

宮室之制前有路寢次有君燕寢次夫人正寢卿大

夫以下前有適室次有燕寢次有適妻之寢但大夫

燕寢對夫人及適妻之寢及側室等其燕寢在外亦

名外寢故前注云外寢君燕寢是也云妾餼夫婦之

餘亦如之者按昏禮夫婦同牢之後媵餼夫餘御餼

婦餘彼謂正妻若妾初嫁始來夫婦共食初來之妾

特餼其餘今妾已見子之後夫婦共食今生子之妾

特餼其餘亦如始來時故云亦如之云既見子可以

御此謂大夫士之妾也者以前文大夫之妻見子之

後妻遂適夫寢未即進御後始云夫入食如養禮是

公庶子生就側室三月之末其母沐浴朝服見於君擯

者以其子見君所有賜君名之眾子則使有司名之

註擯者傅姆之屬也人君尊雖妾不抱子有賜於君

有恩惠也有司臣有事者也魯桓公名子問於申繻

也。音須。疏。公庶至各之。正義曰此一經明君庶子
云適子庶子見於外寢異於世子今此更重出者以
前文庶子與適子連文恐事事皆同適子故此經
特見庶子之法按前注云凡子生皆就側室則世子
亦就側室今特云庶子就側室者舉庶子世子可知
也。君所有賜君名之者謂生子之妾君所特有恩
賜偏所愛幸君則自名其子故云君名之。衆子則
使有司名之者衆子謂衆妾之子不特寵御則使有
司以名其子也。人君至縵也。正義曰人君尊
雖妾不抱子者以經云其母朝服見於君乃云擯者
以其子見於君是擯者抱子也故知妾不抱子引春
秋問名於申縵者證有司名之一邊
同耳其實異也春秋所云謂世子也

庶人無側室者及月辰夫出居羣室其問之也與子見

父之禮無以異也。疏。夫雖辟之至問妻及見子禮同

也。庶人或無妾。疏。庶人至異也。正義曰此一經
辰夫出居群室者以無側室妻在夫寢妻將生子故
夫出辟之若有側室則妻在側室夫自居正寢不須
出居群室也。其問之也與子見父之禮無以異也
者與及也言夫問妻及子見父之禮無以異於卿大
夫士言與卿大夫士同也亦夫使人日再問之作而
自問之其見父之時父亦執子之右手咳而名之及
有戒告之事
如上矣

凡父在孫見於祖祖亦名之禮如子見父無辭。見子

於祖家統於尊也。父在則無辭有適子者無適孫與

見庶子同也。父卒而有適孫則有辭與見冢子同父

雖卒而庶孫猶無辭也。疏。凡父至無辭。正義曰此
一節論孫見祖之禮。卿大

夫以下之事故鄭注云家統於尊所以無辭者若父之於子有傳重之事故有戒告之辭今孫見於祖而隔於父故無辭也。父在至辭也。正義曰所以無辭者適子既在其孫猶為庶孫無所傳重故云有適子者無適孫與見庶子同若所生適子其父既卒則適孫與長子相似當有辭也故云父卒而有適孫則有辭與見冢子同若庶孫父雖卒見祖亦無辭也

食子者三年而出見於公宮則劬劬勞也士妻大夫

之妾食國君之子三年出歸其家君有以勞賜之食

音嗣注及下文食大夫之子有食母選於傳御之

中喪服所謂乳母也士之妻自養其子賤不敢使

人也疏食子至其子。正義曰此一節即論國君以

命士以上及大夫之子旬而見旬當為均聲之誤

也有時適妾同時生子子均而見者以生先後見之

既見乃食亦辟人君也易說卦坤為均今亦或作旬

也均出注冢子未食而見必執其右手適子庶子已

食而見必循其首天子諸侯尊別世子雖同母禮

則異矣未食已食急正緩庶之義也別彼列反

由命至其首。正義曰此一節論大夫及命士適妻

與妾同時生子見之先後差異之別并明天子諸侯

見冢子及適子庶子緩急之儀。旬而見者旬均也

謂大夫命士適妾生子皆以未食之前均齊見又先

生者先見後生者後見雖見有先後同是未食之前

故云均而見。冢子未食而見必執其右手者此謂

厲為裂其義未顯故引紀子帛名裂縹者以證之。言帛必分裂也。此隱二年經稱紀子帛莒子盟于密。又紀裂縹來逆女。云字雖今異意實同也。者言古時厲裂通為一字。今時厲裂字義俱異。大意是同。故云字雖今異意實同。言同為分裂之義也。此是鄭康成之義。若如服虔杜預則以鞶為大帶。厲是大帶之垂者。故服氏云鞶大帶杜云紳大帶。厲是大帶之垂者。詩毛傳亦云厲帶之垂者。並與鄭異。

六年教之數與方名。方名東西七年男女不同席不

共食。蚤其別也。八年出入門戶及即席飲食必後

長者。始教之讓。示以廉恥。後胡。九年教之數日

。朔望與六甲也。數所。十年出就外傳。若宿於外。

學書計。衣不帛。襦袴禮。帥初朝夕學幼儀。請肄簡諒。

外傳。教學之師也。不用帛為襦袴。為大溫。傷陰氣

也。禮帥初。遵習先日所為也。肄習也。諒。信也。請習簡

謂所書篇數也。請習信。謂應對之言也。襦。音儒。袴。音苦。

故反肆。本又作肄。同以二反。大音泰。十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成童舞

象。學射御。先學勺。後學象。文武之次也。成童十五

以上。勺。章略。二十而冠。始學禮。可以衣裘。帛舞大

夏。惇行孝弟。博學不教。內而不出。大夏樂之文武

備者也。內而不出。謂人之謀慮也。冠。古亂反。衣。於

孟反。弟。音梯。三十而有室。始理男事。博學無方。孫友視志。

室猶妻也。男事受田給政役也。方猶常也。至此學

無常在志所好也。孫順也。順於友視其所志也。音遜。

注同好。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道合則服從。不可

則去。方猶常也。物猶事也。如字。五十命為大夫服。

官政。統一官之政也。七十致事。致其事於君而

告老。凡男拜尚左手。左陽。六年至左手。正義

之從幼及長。居官至致事之事。衣不帛襦袴者。謂

不以帛為襦袴。禮。帥初者。帥循也。行禮動作皆帥

循。初日所為。朝夕。學幼儀者。言從朝至夕。學幼少

奉事長者之儀。請。肄簡諒者。肄習也。簡禮篇章也。

諒信也。謂言語信實。言請長者習學篇章簡禮父

對信實言語也。舞勺者。熊氏云。勺箒也。言十三之

時學此舞。箒之文舞也。熊氏云。謂用干戈之小舞也。

其年尚幼。故習文武。武。小舞也。可以衣裘帛者。二

十成人。血氣強盛。無慮傷損。故可以衣裘帛也。舞

大夏者。大夏是禹樂。禪代之後。在干戈之前。文武俱

備。故二十習之也。博學不教者。須廣博學問。不

可為師教人。內而不出。有蘊畜其德。在內而不

出。供給征役。始理男事。故韓詩說三十壯受其田。

順朋友。視其志意。所尚。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

者。方常也。物事也。言年壯仕官。行其常事。要謙孫出

女子十年不出。恒居內也。姆教婉婉聽從。婉謂言

語也。婉之言媚也。媚謂容貌也。反。婉音晚。徐紆願

已卷六 五

執麻象治絲繭織紉組紉學女事以其衣服

象思里反繭古典反紉女金反又如觀於祭祀納

酒漿籩豆菹醢禮相助奠

當及女時而知亮反相息

十有五年而笄

謂應年許嫁者女子許嫁笄而字

之其未許嫁二十則笄

對之應二十而嫁有故二十

三年而嫁

故謂父母之喪聘則為妻聘問也妻

之言齊也以禮聘問則得與夫敵體奔則為妾

奔或為衞見賢遍反衞古縣字

之言接也聞彼有禮走而往焉以得接見於君子也

奔或為衞本又作御字魚據反

凡女拜尚右手

右陰也

正義曰按九嬪注云婦德貞順婦言辭令婦容婉婉

婦功絲象則婉婉合為婦容此分婉為言語婉為容

貌者鄭意以此上備其四德以婉為婦言婉為容

容聽從為婦順執麻象以下為婦功為婦言婉為容

義曰組紉俱為條也然則薄關為組似繩者為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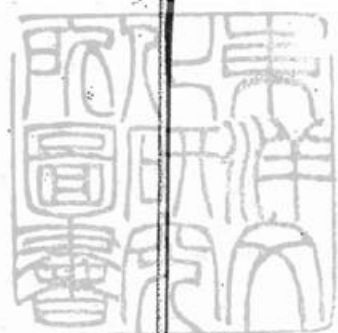
帛皇氏云組是綬也然則薄關為組似繩者為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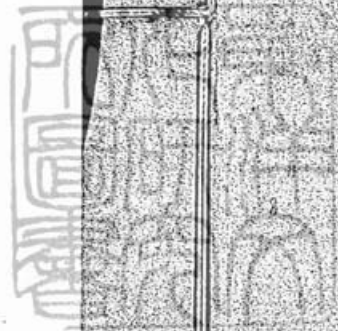
當及女時而知正義曰下云十有五年而笄此

已丑三月二日校終

禮記註疏卷第二十八







不 許 複 製

NOT TO BE REPRODUCED

東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